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董事会各项职责，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有效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2024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回顾

一、2024 年经营情况回顾

2024 年，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实现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05,3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亏 1,073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31,657 万元，较期初增幅 4.28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6,098 万元，较期初降低 29.71%。

1. 报告期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2024 年度轴承行业低毛利、高竞争、需求不断增强、技术突破挑战性强等特点日趋加剧。中国宏观经济形势呈现出机遇和挑战并存的多样化局面。公司所属制造行业既有政策支持和技术升级带来的增长动力，也面临内需不足，行业竞争加剧和外部贸易压力递增等挑战。但是随着国家积极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等，为轴承行业带来市场增量和商业机遇。

2. 公司未来发展思路

因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单边主义、美国长臂管辖、贸易保护主义上升，国际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公司未来内外生产经营面临复杂恶劣的环境，公司的直接出口业务受阻，在资金调配和资源整合上面临困难，资金、采购、销售等多方面的生存压力不断加大。

对此公司确定未来发展思路是：在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领导下，依托集团有效统筹和有力支持：聚焦大客户做加法，深耕高价值大客户，集中优势资源拓展存量市场；聚集核心产品做减法，坚持“有利润的收入”和“有现金流的利润”，专注产品做精做专，提升中高端产品收入，舍弃市场前景差、无竞争优势的非核心产品；聚集销售价格做增值，坚持“算着干，盈着干”，尽最大可能降低出口贸易不利影响，重构销售价格管理体系，提升产品毛利率；深化精益生产、供应链变革、技术创新等，聚力降本增效，厚植发展优势；积极筹措资金偿还银行到期贷款。

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70 份公告，其中临时公告 54 份，定期报告 16 份，共对外披露 99 份文件，报备文件 75 份。均严格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对外进行披露。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预约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定期报告披露日期的情况，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4，公司更加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

（一）保持顺畅的投资者沟通机制。

（二）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及时将相关档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报。

（三）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注重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四）对舆情管理工作更加重视，做好主动管理，按照规定持续做好舆情管控工作，安排专人每天定时对主要的财经网站、股吧、论坛等进行舆情监测，坚持长期跟踪和合理应对。同时，注重事前防范，坚持“治未病”理念，合理预判，在可预见的舆情事件前采取充分的预见性防范管理。

四、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公司治理、科学经营管理，以透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公司已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为决策支持机构、党委和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治理结构，形成了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为主线的内控制度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权责分明、互相制衡、协调运作，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规范化治理的情况：

（一）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2024 年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新要求和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

会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进一步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梳理完善，在保障公司内控制度的持续性、有效性的同时，推动公司科学决策、提高公司管理水平。

（二）进一步提高董监高人员合规履职能力

2024 董事会组织相关人员遵照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严格完成培训任务，对最新整合的法律法规引导进行学习，对监管新要求、监管新精神等及时组织学习，使董监高人员的规范运作水平和履职能力得到切实提高。

（三）坚决做好内幕交易防控工作

董事会切实有效加强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严格做好未公开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严格执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严格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执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内幕交易违规行为。

五、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审议通过 13 项议案，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审议通过 2 项议案；召开董事会 6 次，审议通过 34 项议案。报告期内，所召开的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核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或管理层有效组织实施。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2024. 04. 26	九届九次董事会
2024. 07. 15	九届十次董事会
2024. 08. 12	九届十一次董事会

2024. 08. 23	九届十二次董事会
2024. 08. 28	九届十三次董事会
2024. 10. 25	九届十四次董事会

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推动了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有效发展。

（二）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持。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分别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4 次，认真审阅定期报告相关资料，密切关注审计工作安排和进展情况，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有效沟通，确保审计报告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客观情况；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严格高级管理人员进入董事会机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1 次，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保障公司决策的公正性和透明度，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权益。

第二部分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董事会将对下年度制定如下工作重点：

一、持续提升公司的合规治理水平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全面落实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的目标不断规范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完善和提升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管理层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完善体系与流程建设，同时积极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教育培训，不断提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

二、强化信息披露工作

持续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做好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提高信息披露内容及形式的规范化。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规章制度不断进行优化完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的各个重大事项，确保无应披露但未披露的信息，切实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持续通过与投资者的电话、邮件、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为投资者提供透明、准确的信息，保障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与大股东同样的信息知情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继续指导督促经理层执行董事会决定事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指导经理层积极面对各种挑战，按照董事会决定，科学做好公司各项经营工作，引导经理层应对经营中各项不确定的经营风险，有效开展各项经营工作。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社会经济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2025 年董事会将继续引导公司切实履行应有的社会责任，积极承担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股东、员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

责任，实现企业的社会价值，争取实现国家、社会以及利益相关方合作共赢，加强环境保护，提高资源效率，通过项目建设等方式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的发展，有效促进公司与社会、自然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协调发展。

公司董事会今后将更加努力打造一个股东信任、客户信赖、员工认同、社会认可的有诚信上市公司，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